**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（中山）研究生请假条**

|  |
| --- |
| **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（中山）研究生请假条（副导师保存联）** |
| **姓名** |  | **学号** |  |
| **所在高校** |  | **工作站名称** |  |
| **请假时间** | 年 月 日 --- 年 月 日 共 天 |
| **请假事由** |   |
| **副导师意见** | 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| **主导师意见** | 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| **研究生院（处）意见** | 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两周内经副导师批准；两周内以上一个月内经主导师批准；一个月以上需经主导师、所在高校研究生院（处）批准。假条一式两联，副导师和联合培养基地办公室各留一份，假条必须上交培养基地办公室方可生效。 |
|
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（中山）研究生请假条（培养基地保存联）** |
| **姓名** |  | **学号** |  |
| **所在高校** |  | **工作站名称** |  |
| **请假时间** | 年 月 日 --- 年 月 日 共 天 |
| **请假事由** |  |
| **副导师意见** | 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| **主导师意见** | 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| **研究生院（处）意见** | 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两周内经副导师批准；两周内以上一个月内经主导师批准；一个月以上需经主导师、所在高校研究生院（处）批准。一式两联，副导师和联合培养基地办公室各留一份，假条必须上交培养基地办公室方可生效。 |